

证券代码：002377

证券简称：国创高新

编号：2015-057号

##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8 月 6 日以电话、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15 年 8 月 1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解除股份认购协议的协议书>的议案》，关联监事邱萍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下称“《股份认购协议》”），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拟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2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

鉴于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认购，公司拟与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关于解除股份认购协议的协议书》（下称“《解除协议》”），约定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除各方仍应按《股份认购协议》第 10 条的约定履行保密义务外，《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各方权利义务即告终止；各方均不因《股份认购协议》的解除承担违约责任；《解除协议》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联监事邱萍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因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参与本次认购，本次发行数量和募集资金总额的上限均相应减少(发行股份数量上限减少至 100,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减少至 6.6 亿元)，同时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途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变更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据此，拟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不涉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等内容的调整。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东海瑞京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海瑞京”）签署《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下称“《股份认购协议》”）。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东海瑞京之间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东海瑞京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原认购方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最终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通中昌汇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南通中昌汇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昌汇泰”）签署《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下称“《股份认购协议》”）。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中昌汇泰之间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中昌汇泰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原认购方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最终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南通领鑫创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南通领鑫创恒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领鑫创恒”）签署《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下称“《股份认购协议》”）。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领鑫创恒之间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领鑫创恒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原认购方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最终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常州恒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4 年 11 月 6 日，公司与常州恒睿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州恒睿”）签署《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下称“《股份认购协议》”）。为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常州恒睿之间的权利义务，公司拟与常

州恒睿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主要内容为：“原认购方国创高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放弃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最终发行数量不超过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关于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9、审议通过《关于解除部分对外担保的议案》。**

2013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为四川国创向汉口银行武汉光谷分行申请不超过 8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为期 2 年的担保的议案。因汉口银行体制改变，不再做异地授信，截至目前四川国创尚未使用公司提供的该笔 8000 万元银行贷款担保额度。为合理安排担保额度，公司拟解除对该笔 8000 万元的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10、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广西国创道路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国创”）和四川国创兴路沥青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国创”）累计不超过 11000 万元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 1 年。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解除部分对外担保和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二日